

江苏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太湖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的公告
(首次登记)

根据《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的规定，经初步审核，拟以太湖为自然资源登记单元予以登记，现予公告，公告期为 2026 年 1 月 14 日-2026 年 2 月 4 日。

登记单元名称	太湖		登记单元号	320000232000002	
坐落	江苏省无锡市宜兴市、常州市武进区		空间范围	北：常州市武进区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 东：常州市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南：无锡市宜兴市高塍镇； 西：无锡市宜兴市官林镇。	
登记单元总面积	18504.3381 公顷		国有面积	14649.1767 公顷	
国家所有自然资源权属状况	所有权人	全民	自然状况	主要自然资源类型及面积	水流资源：14791.5556 公顷， 湿地资源：54.3050 公顷， 森林资源：136.8938 公顷， 草原资源：71.0307 公顷。
	所有者职责履行主体	自然资源部			
	所有者职责代理履行主体	江苏省人民政府		其他类型面积	3450.5530 公顷

如有异议，请在公告期内向江苏省自然资源厅递交书面异议材料及其证明材料。
地 址：南京市建邺区水西门大街 58 号
联系电话：025-86599791
附 件：自然资源登记单元附图（扫二维码查看）

